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92)

##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摘要

-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未經審計之收入約為人民幣3,024,216千元，較2016年同期降低約2.48%。
-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未經審計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盈利約為人民幣56,915千元，較2016年同期增加約17.85%。
-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未經審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35元(2016年同期：人民幣0.30元)。
-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

## 半年度業績(未經審計)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未經審計之中期簡明財務信息:

### 中期合併利潤表及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3,024,216	3,101,106
銷售成本		<u>(2,809,605)</u>	<u>(2,894,902)</u>
<b>毛利</b>		<b>214,611</b>	<b>206,204</b>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7,092	10,407
銷售及分銷成本		(39,807)	(47,765)
行政開支		(87,394)	(61,844)
其他開支		(2,113)	(10,847)
財務成本	6	(318)	(1,303)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損益		<u>(3,723)</u>	<u>(638)</u>
<b>除稅前溢利</b>	5	<b>98,348</b>	<b>94,214</b>
所得稅開支	7	(27,513)	(31,358)
<b>本期間溢利</b>		<b><u>70,835</u></b>	<b><u>62,856</u></b>
<b>應佔溢利:</b>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56,915	48,294
非控股股東		<u>13,920</u>	<u>14,562</u>
		<b><u>70,835</u></b>	<b><u>62,856</u></b>
<b>期間其他綜合溢利</b>		<b>-</b>	<b>-</b>
<b>期間綜合溢利</b>		<b><u>70,835</u></b>	<b><u>62,856</u></b>
<b>應佔綜合溢利:</b>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56,915	48,294
非控股股東		<u>13,920</u>	<u>14,562</u>
		<b><u>70,835</u></b>	<b><u>62,856</u></b>
<b>期間內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b>			
—基本及攤薄	8	<u>人民幣 0.35 元</u>	<u>人民幣 0.30 元</u>

## 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17,528	544,072
投資物業		8,599	9,705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10	216,453	219,712
商譽	11	5,016	5,016
其他無形資產		20,998	24,529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0,959	10,76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6,331	33,548
可供出售投資		28,900	28,900
遞延稅項資產		56,642	57,289
其他非流動資產	9	64,987	59,383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956,413</b>	<b>992,92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37,836	44,120
应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12	420,701	387,97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71,746	58,623
应收關聯方	14	1,809,985	2,012,615
質押存款	15	38,356	51,1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149,851	1,087,394
<b>流動資產合計</b>		<b>3,528,475</b>	<b>3,641,866</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6	1,836,930	1,975,076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7	390,416	456,429
應付關聯方	18	237,261	223,35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9	7,167	6,981
應付所得稅		(2,716)	1,842
<b>流動負債合計</b>		<b>2,469,058</b>	<b>2,663,682</b>
<b>流動資產淨額</b>		<b>1,059,417</b>	<b>978,184</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015,830</b>	<b>1,971,107</b>
			續...

## 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015,830</b>	<b>1,971,107</b>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9	891	1,460
遞延稅項負債		3,274	3,340
遞延收益		7,691	7,994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11,856</b>	<b>12,794</b>
<b>淨資產</b>		<b>2,003,974</b>	<b>1,958,313</b>
<b>權益</b>			
<b>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b>			
股本	20	162,064	162,064
儲備		1,734,091	1,675,950
		1,896,155	1,838,014
非控股權益		107,819	120,299
<b>權益合計</b>		<b>2,003,974</b>	<b>1,958,313</b>

## 中期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股本	股本溢價	法定公積金	安全經費 盈餘儲備	留存溢利	合計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162,064	66,907*	85,867*	7,165*	1,516,011*	1,838,014	120,299	1,958,313
本期間綜合溢利	-	-	-	-	56,915	56,915	13,920	70,835
提取安全經費盈餘儲備	-	-	-	1,267	-	1,267	-	1,267
使用安全經費盈餘儲備	-	-	-	(41)	-	(41)	-	(41)
附屬公司支付给 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26,400)	(26,400)
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	162,064	66,907*	85,867*	8,391*	1,572,926*	1,896,155	107,819	2,003,974

\* 這些儲備賬戶構成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 1,734,091,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675,950,000 元）。

中期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股本	股本溢價	法定公積金	安全經費 盈餘儲備	留存溢利	合計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	162,064	66,907	85,867	-	1,403,006	1,717,844	106,867	1,824,711
本期間綜合溢利	-	-	-	-	48,294	48,294	14,562	62,856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	162,064	66,907	85,867	-	1,451,300	1,766,138	121,429	1,887,567

## 中期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201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業務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98,348	94,214
就下列各項調整：			
財務成本	6	318	1,303
分佔聯營及合營企業損益		3,723	638
利息收入	4	(4,771)	(3,4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無形資產 損失/(收益)	5	21	(22)
折舊	5	44,841	40,532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5	2,907	2,74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	5,091	2,065
計提/(轉回)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	(2,130)	1,912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值撥備轉回	5	(177)	(3,368)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撥回至損益		(303)	(224)
未實現匯兌損益，淨額		383	(1,021)
		<u>148,251</u>	<u>135,320</u>
存貨減少		6,284	1,563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		(30,601)	(12,139)
預付款項增加		(13,076)	(3,993)
質押存款減少/(增加)		12,780	(15,12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13	(4,802)
應收關聯方減少		202,807	295,877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減少)		(138,146)	210,855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減少		(63,524)	(133,419)
應付關聯方增加		33,893	9,235
安全經費盈餘儲備增加		1,226	—
		<u>160,207</u>	<u>483,377</u>
已付所得稅		(31,490)	(42,474)
		<u>128,717</u>	<u>440,903</u>
<b>經營業務現金流量流入淨額</b>			<b>續...</b>

## 中期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附註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201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無形資產		(46,902)	(55,0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		51	27
投資合營公司		-	(10,000)
註銷聯營公司		3,304	-
已收利息		4,771	3,455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2,000)	6,403
<b>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b>		<u>(40,776)</u>	<u>(55,183)</u>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b>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6,000	106,000
銀行及其他借貸還款		(6,383)	(100,000)
已付利息		(318)	(1,303)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26,400)	-
<b>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b>		<u>(27,101)</u>	<u>4,69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0,840	390,41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74,394	624,54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383)	1,021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u>1,134,851</u>	<u>1,015,987</u>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b>			
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	15	1,134,851	1,000,987
定期存款	15	15,000	43,000
<b>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1,149,851	1,043,987
減：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5	(15,000)	(28,000)
<b>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u>1,134,851</u>	<u>1,015,987</u>

## 中期簡明財務信息附註：

### 1、基本資訊

本公司是一家於2001年8月27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2002年，本公司變更為一家中外合資企業。於2004年12月31日，本公司改制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H股股票從2006年2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掛牌上市交易，並於2013年7月18日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交易。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重慶市渝北區鴛鴦鎮涼井村。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期間」)，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是提供整車運輸服務、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非汽車商品的運輸服務、包裝材料銷售和輪胎分裝。於本期間，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無重大變動。

本中期合併簡明財務信息未經審計。

### 2、呈列基準和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呈列基準

本期間未經審計之中期簡明財務信息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編制。本未經審計之中期簡明財務信息未包含年度財務報表所包含的全部信息，且應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未經審計之中期簡明財務信息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採納下列由香港註冊會計師協會(「香港註冊會計師協會」)頒佈的於2017年1月1日起生效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披露动议*  
*未實現損失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  
*澄清準則的範圍*

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未對本期間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 3、經營分部資訊

便於集團管理，本集團的汽車商品運輸和供應鏈管理服務、非汽車商品運輸、輪胎分裝及其他經營業務屬於一個經營分部。故無須列報業務分部信息。

#### 地理信息

因為本集團全部資產在中國境內，並且只在中國境內實現經營，因此地域分部信息不做進一步披露。

####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收入等於或超過總收入10%的每個主要客戶的收入列示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201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A 客戶	1,759,564	1,720,521
B 客戶	<u>501,714</u>	<u>578,791</u>

### 4、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已售貨品抵減銷售退回，折讓的發票淨值，及此期間所提供物流服務的價值。

關於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u>收入</u>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201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整車運輸	1,259,506	1,242,389
輪胎銷售及其他	915,815	940,392
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的供應鏈管理	797,024	877,522
非汽車商品運輸	45,388	30,931
其他	<u>6,483</u>	<u>9,872</u>
	<u>3,024,216</u>	<u>3,101,106</u>

#### 4、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4,771	3,455
政府補助	501	1,371
對運輸公司罰金	4,345	2,529
可回收汽車零部件包裝物銷售	2,151	1,639
貿易應收款、其他應收款及應收關聯方款項 減值撥備轉回	2,307	-
其他	3,017	1,413
	<u>17,092</u>	<u>10,407</u>

#### 5、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列支/(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售出存貨成本	890,584	934,523
提供物流服務成本	1,616,937	1,646,415
折舊	44,841	40,53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091	2,065
經營租賃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22,342	17,726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2,907	2,746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及高級行政 人員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286,667	289,890
退休金計劃	35,395	37,479
辭退福利	11,023	3,850
	<u>333,085</u>	<u>331,219</u>
淨匯兌差額	(356)	(308)
計提/(轉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	(2,130)	1,912
轉回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值撥備	(177)	(3,368)
銀行利息收入	(4,771)	(3,455)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 無形資產淨損失/(收益)	21	(22)

## 6、財務成本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201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318	1,303

## 7、所得稅費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201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當期企業所得稅-中國大陸		
-本期間內開支	26,932	31,785
遞延稅項	581	(427)
期間所得稅費用合計	27,513	31,358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註冊地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且只在中國境內進行經營活動，其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法律的規定調整后的應納稅所得額及適用稅率計提。

除如下有權享受優惠稅率的公司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 25%：

2011 年 7 月 27 日，財政部、海關總署以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之財稅[2011]58 號文規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鼓勵類產業企業減按 15% 的優惠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依據 2014 年 8 月 20 日，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之公告[2014]15 號，本公司及重慶長安民生博宇運輸有限公司（「重慶博宇」）符合享受該優惠政策的條件，其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 15%。

## 8、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系按本期間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除以於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62,064,000 (於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162,064,000) 計算獲得。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201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集團之盈利	56,915	48,29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162,064</u>	<u>162,064</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u>0.35</u>	<u>0.30</u>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是因為本期間及上期間內不存在造成攤薄的潛在金融工具。

## 9、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本期間本集團新增資產(不包括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原值人民幣 24,1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人民幣 38,665,000 元)。

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團其他非流動資產餘額中合計人民幣 8,887,000 元, 主要系為開發軟件而支付的款項(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 3,283,000 元)。此外, 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團為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的預付款項為人民幣 56,1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 56,100,000 元)。

## 10、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於本期間, 本集團未收購土地使用權(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人民幣 57,776,000 元), 預付土地租賃費攤銷約為人民幣 2,907,00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 人民幣 2,746,000 元)。

## 11、商譽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7,457	7,457
減：累計減值	<u>(2,441)</u>	<u>(2,441)</u>
淨額	<u>5,016</u>	<u>5,016</u>

### 商譽減值測試

本集團於每年 12 月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或是當商譽賬面價值出現減值的跡象時進行測試。各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計算得到。計算不同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的主要價值計量假設已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披露。

### 整車運輸服務現金產生單元

由於沒有任何情況表明分配至整車運輸服務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價值人民幣 5,016,000 元的商譽存在減值跡象，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未對分配至整車運輸服務現金產生單元的商譽進行減值準備測試。

### 倉儲管理服務現金產生單元

分配至倉儲管理服務現金產生單元的商譽賬面價值人民幣 2,441,000 元，因該現金產生單元的主要客戶的產量和銷量大幅下降於 2015 年已全額計提減值準備。

## 12、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274,863	283,532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b))	<u>(50,093)</u>	<u>(52,215)</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24,770	231,317
應收票據(附註(c))	<u>195,931</u>	<u>156,661</u>
	<u><u>420,701</u></u>	<u><u>387,978</u></u>

附註(a)：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件主要為信用銷售，主要客戶的信用期限為由貨到收訖至三個月不等。本集團針對每個客戶均設有信貸上限。為了將信用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保持對未付應收款的嚴格控制。逾期的款項會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進行審核。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扣除撥備)如下：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75,147	198,304
3至6個月	27,351	16,943
6個月至1年	19,861	8,008
1至2年	<u>2,411</u>	<u>8,062</u>
	<u><u>224,770</u></u>	<u><u>231,317</u></u>

附註(b)：

本期間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2,215
減值撥備轉回	<u>(2,122)</u>
	<u><u>50,093</u></u>

附註(c)：

於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賬齡均在1年以內。

### 13、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34,186	20,75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9,851	40,164
減值	<u>(2,291)</u>	<u>(2,299)</u>
	<u>71,746</u>	<u>58,623</u>

本期間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299
減值撥備轉回	<u>(8)</u>
	<u>2,291</u>

### 14、應收關聯方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提供服務和銷售產品產生之餘額 (附註(a))	1,819,940	2,031,506
減：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值撥備(附註(b))	<u>(30,465)</u>	<u>(30,559)</u>
提供服務和銷售產品產生之淨額	<u>1,789,475</u>	<u>2,000,947</u>
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20,719	12,743
減：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值撥備(附註(b))	<u>(1,821)</u>	<u>(1,904)</u>
按金和其他應收款之淨額	<u>18,898</u>	<u>10,839</u>
預付賬款	<u>1,612</u>	<u>829</u>
	<u>1,809,985</u>	<u>2,012,615</u>

#### 14、應收關聯方(續)

附註(a):

本集團給予關聯方之賬期為由貨到收訖至3個月不等。於報告期末因提供服務和銷售商品產生之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賬齡分析(扣除撥備)如下: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318,356	1,984,579
3至6個月	465,012	14,755
6個月至1年	5,838	1,612
1年至2年	269	1
	<u>1,789,475</u>	<u>2,000,947</u>

附註(b):

本期間應收關聯方貿易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32,463
減值撥備轉回	<u>(177)</u>
	<u>32,286</u>

## 15、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及質押存款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73,207	1,125,530
定期存款	<u>15,000</u>	<u>13,000</u>
	<u>1,188,207</u>	<u>1,138,530</u>
減：已質押銀行存款		
就銀行擔保函、信用證及銀行 承兌匯票予以抵押	(38,356)	(51,13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u>(15,000)</u>	<u>(13,00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134,851</u></u>	<u><u>1,074,394</u></u>

## 16、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591,103	1,660,144
應付票據	245,827	314,932
	<u>1,836,930</u>	<u>1,975,076</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738,553	1,709,261
3至6個月	89,814	247,064
6個月至1年	3,244	11,625
1至2年	3,390	4,871
2至3年	320	1,369
3年以上	1,609	886
	<u>1,836,930</u>	<u>1,975,076</u>

於2017年6月30日，合計約人民幣245,827,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10,872,000元)的應付票據以人民幣28,356,000元存款作質押(附註15)(於2016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39,329,000元存款及人民幣14,347,000元應收票據作質押)。

## 17、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應計職工薪酬與福利費用	189,636	249,736
其他應付款項	190,042	182,549
預收客戶貨款	2,755	1,475
其他稅金	7,983	22,669
	<u>390,416</u>	<u>456,429</u>

## 18、應付關聯方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向關聯方採購運輸服務之款項	185,933	126,231
其他應付款	51,299	97,087
預收款項	29	36
	<u>237,261</u>	<u>223,354</u>

於報告期末關聯方提供運輸勞務餘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82,201	123,909
3至6個月	3,269	1,760
6個月至1年	2	229
1至2年	159	33
2至3年	258	300
3年以上	44	-
	<u>185,933</u>	<u>126,231</u>

## 19、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實際 利率 (%)	期限	人民幣 千元	實際 利率 (%)	期限	人民幣 千元
短期						
無擔保銀行 借款	5.00	2018	6,000*	5.20	2017	6,000
其他擔保借款	4.75	2017	1,167**	4.75	2017	981
			<u>7,167</u>			<u>6,981</u>
長期						
其他擔保借款	4.75	2019	891**	4.75	2019	1,460
			<u>8,058</u>			<u>8,441</u>

\*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每年按5.0%的利率計息并將於2018年償還。

\*\* 2016年度內，重慶博宇與一間獨立第三方租賃公司訂立售後租回安排以銷售及租回其12輛運輸車輛。根據售後租回安排的實質內容，租回安排為融資租賃，據此，出租人向重慶博宇提供融資，以運輸車輛作為貸款抵押。

融資租賃售後租回本金為人民幣2,441,000元及實際利率按年利率4.75%計息。根據售後租回安排之條款，該貸款應於2019年10月17日償還。於租期末，出租人須按名義代價人民幣100元向重慶博宇轉讓上述資產之所有權。

其他擔保貸款由本集團運輸車輛抵押，該等車輛於2017年6月30日賬面價值合計約人民幣1,921,000元(2016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合計約人民幣2,174,000元)。

## 20、股本

### 股本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註冊資本： 162,064,000 (2016年12月31日：162,064,000) 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u>162,064</u>	<u>162,064</u>

已發行並已繳足之股本： 162,064,000 (2016年12月31日：162,064,000) 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u>162,064</u>	<u>162,064</u>
---	----------------	----------------

在此期間，公司發行股本數額無增減變動：

	發行股票數量	發行資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6月30日	<u>162,064,000</u>	<u>162,064</u>

## 21、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提供整車運輸服務產生的收入	1,241,925	1,195,130
提供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 鏈管理服務產生的收入	533,793	610,779
輪胎銷售	895,298	934,891
其他	<u>13,388</u>	<u>6,394</u>
	<u>2,684,404</u>	<u>2,747,194</u>
關聯方提供的運輸勞務	242,780	246,404
關聯方提供的建築勞務	-	15,665
其他	<u>9,360</u>	<u>7,871</u>
	<u>252,140</u>	<u>269,940</u>
關連方提供的借款	<u>6,000</u>	<u>106,000</u>

## 22、金融資產轉移

### 已完全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背書給供應商用於結算應付賬款的銀行承兌匯票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8,748,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8,349,000元)。於報告期間完結日，其到期日為一至六個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相關規定，若承兌銀行拒絕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繼續涉入”)。本集團認為，本集團已經轉移了其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因此，終止確認其及與之相關的已結算應付賬款的賬面價值。繼續涉入及回購的最大損失和未折現現金流量等於其賬面價值。本集團認為，繼續涉入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其轉移日未確認利得或損失。本集團無因繼續涉入確認的本期間和累計的收益或費用。背書在本期間大致均衡發生。

## 2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次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管理層評價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質押存款、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預付賬款中包含的金融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中包含的金融負債、應收關聯方款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價值主要是由於該等金融工具的到期日較短。

本集團財務工具公允價值之計量政策與程序由財務經理帶領的公司財務部門負責。財務經理直接向審核委員會進行彙報。於每個報告期末，公司財務部門對財務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並決定估值採用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結果由財務總監審批核准。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指在非強制或清算交易中，以交易雙方自願交易的工具價格確定。

## 24、本集團承諾事項

### (a) 資本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如下資本承諾：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簽約但未撥備	<u>109,771</u>	<u>101,964</u>

### (b)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租用辦公樓及生產用設備。租賃協議的期限為1至10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7,881	38,780
第2年至第5年, 包括首尾兩年	50,758	51,169
5年以後	<u>64,267</u>	<u>85,783</u>
	<u>152,906</u>	<u>175,732</u>

## 25、期後事項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無重大的期後事項需要披露。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2016年同期：無)。

本公司股東已於2017年6月30日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派發2016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元(含稅)，合共人民幣16,206,400元(含稅)，末期股息預期約於2017年9月30日之前派付。

## 管理層討論分析

### 業務回顧

2017年上半年，中國宏觀經濟運行呈現平穩的發展態勢，GDP增速達6.9%。中國汽車產銷呈小幅增長態勢。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2017年上半年，中國汽車產銷量分別約為1352.58萬輛和1335.39萬輛，同比分別增長約為4.6%和3.8%。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速則分別下降了1.9和4.3個百分點。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之主要客戶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長安汽車」）的汽車產銷量分別為138.02萬輛和142.95萬輛，同比分別下降約5.37%和約3.63%。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為人民幣3,024,216千元，同比下降約為2.48%。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有關整車運輸、輪胎分裝、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所獲得的收入，分別占本集團總收入約41.65%、30.28%和26.35%（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分別約為40.06%、30.32%和28.30%）。收入的分析詳情載於本報告「中期簡明財務信息附註4」。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雖然受到國內汽車市場競爭加劇、物流服務價格下滑、操作成本不斷增加等不利因素的影響，但本集團積極開展降本增效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績。本集團毛利率和淨利率略有上升，分別為7.10%（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6.65%）和2.34%（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2.03%）。本公司股東應占本集團盈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約人民幣48,294,000元增長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約人民幣56,915,000元。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維持良好之財務狀況。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自日常業務所得之資金。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和已質押銀行存款結餘合共約為人民幣1,188,207,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8,530,000元）。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4,484,888,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634,789,000元），流動負債約人民幣2,469,058,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663,682,000元），非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1,856,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2,794,000元），除非控制性權益外之股東權益約人民幣1,896,155,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838,014,000元）及非控制性權益約人民幣107,819,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20,299,000元）。

## 資本架構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

## 貸款及借款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餘額為人民幣8,058,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8,441,000元)。詳情請見「中期簡明財務信息附註19」。

本期內本集團無已到期但未償還的短期借款，亦無使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資本與負債比率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杠杆比率（即淨負債除以調整后的權益與淨負債的合計數）約為40.38%(2016年12月31日：45.34%)。本集團之負債總額與權益總額比率約為123.80%(2016年12月31日：136.67%)。

## 資產抵押

2016年度內，重慶博宇與一間獨立第三方租賃公司訂立售後租回安排以銷售及租回其12輛運輸車輛。根據售後租回安排的實質內容，租回安排為融資租賃，據此，出租人向重慶博宇提供融資，以運輸車輛作為貸款抵押。

融資租賃售後租回本金為人民幣2,441,000元及實際利率按年利率4.75%計息。根據售後租回安排之條款，該貸款應於2019年10月17日償還。於租期末，出租人須按名義代價人民幣100元向重慶博宇轉讓上述資產之所有權。

其他擔保貸款由本集團運輸車輛抵押，該等車輛於2017年6月30日賬面價值合計約人民幣1,921,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174,000元)。

於2017年6月30日，合計約人民幣245,827,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10,872,000元)的應付票據以人民幣28,356,000元存款作質押(於2016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39,329,000元存款及人民幣14,347,000元應收票據作質押)。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交易量有限，對本集團目前的影響不大。

## 員工、薪酬政策及培訓計劃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7,948名員工(2016年12月31日：8,558名員工)，員工之薪金由公司根據本公司董事會和薪酬委員會批准的薪酬體系並依照國家有關政策確定，員工的收入水準與公司的經濟效益相聯繫，員工福利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本報告期間內，本公司向員工提供了技術、安全、管理等多方面的培訓。

## 重大投資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無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無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事項。

## 或然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 展望

今年下半年，国际环境仍然複雜严峻，中國經濟改革转型任务更加艰巨繁重，汽車行業產能過剩且市場競爭將更加激烈。本公司預期未來中國的汽車物流經營操作壓力會加大和物流服務價格會進一步下降。這些因素將對本集團的運營及盈利帶來不利影響。於2017年下半年，本集團將更加努力穩定傳統業務，通過“以成本領先為核心的價值創造戰略”，以“改革、嚴格、專業、廉潔”的工作總方針，提升經營質量，勇敢面對挑戰，為公司長遠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 企業管治

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實施並遵守修訂後的涉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的證券交易

自2013年7月18日轉板上市後，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作為董事買賣證券所需標準的行為準則（「行為準則」）。經對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一致遵守該行為準則。

## 董事會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現任董事有11名，其中4名執行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董事會的組成能保持一個合理的平衡，能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提供保障。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提供富有建設性的意見，對制定本公司政策盡其職責。董事會成員之間沒有任何家屬或重大關係。本公司已聘請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和會計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認為於報告期間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之每項關於獨立性的指引。截至到本公告刊發日期，除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鐵沁先生連續任職已滿9年外，其餘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均未超過9年。雖然張鐵沁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9年，但並不存在可能影響其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情況。張鐵沁先生不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亦無存在干擾其獨立性判斷的關係。董事會認為張鐵沁先生雖然任職時間久，但依然保持其獨立性。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重選事宜，本公司將保證遵守上市規則下《企業管治守則》第A.4.3條規定。

## 董事長及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為謝世康先生，總經理為石井崗先生。董事長主要職責為負責制定發展戰略和業務戰略，依據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會的授權處理公司重大事務。公司總經理則負責本公司之日常經營。董事長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董事長鼓勵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全力投入董事會及其下屬的三個委員會工作。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告對財務信息的披露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經營業績及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討論了相關內部審計事項，同意中期業績公告的內容。

## 董事、監事於本報告期間的變動情況

2017年5月10日，由於退休，吳小華先生辭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一職。吳小華先生辭任的生效日期為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召開的2016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詳情請見本公司分別於2017年5月10日及2017年6月30日刊發的公告）。

2017年5月10日，由於工作變動，張天明女士辭去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一職。張天明女士辭任的生效日期為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召開的2016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詳情請見本公司分別於2017年5月10日及2017年6月30日刊發的公告）。

譚紅斌先生於2017年6月30日舉行的2016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被選舉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刊發的公告）。

唐宜中先生於2017年6月30日舉行的2016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被選舉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四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刊發的公告）。

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被委任為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宏華集團有限公司、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潘先生目前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註冊會計師。

## 其他資料

###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權益

於2017年6月30日，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儲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並無實益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權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且自2016年12月31日起買賣或租賃或建議買賣或租賃予本集團成員公司的任何資產中，並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主要股東及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持有權益及淡倉的人士

於2017年6月30日，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監事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在一切情況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內資股 (含非H股 外資股) 百分比	H股 百分比	總註冊 股本 百分比
中國南方工業集團公司	控制法團之權益	41,225,600 (L) (內資股)	38.51%	-	25.44%
中國長安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長安」)	股份實益擁有人	41,225,600 (L) (內資股)	38.51%	-	25.44%
日本近鐵國際貨運集團	控制法團之權益	33,619,200 (L) (非H股外資股)	31.40%	-	20.74%
美集物流有限公司 (「美集物流」)	股份實益擁有人	33,619,200 (L) (非H股外資股)	31.40%	-	20.74%
重慶盧作孚股權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制法團之權益	32,219,200 (L) (內資股及 非H股外資股)	30.09%	-	19.88%
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民生實業」) (附註1)	股份實益擁有人	25,774,720 (L) (內資股)	24.07%	-	15.90%
民生實業	控制法團之權益	6,444,480 (L) (非H股外資股)	6.02%	-	3.98%
香港民生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民生」) (附註1)	股份實益擁有人	6,444,480 (L) (非H股外資股)	6.02%	-	3.98%
Pemberton Asian Opportunities Fun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L)	-	9.09%	3.09%
788 China Fund Ltd.	投資經理	4,000,000 (L)	-	7.27%	2.47%

## 主要股東及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持有權益及淡倉的人士(續)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附註3)	控制法團之權益	3,755,000 (L)	–	6.83%	2.32%
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附註3)	投資經理	3,755,000 (L)	–	6.83%	2.32%
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3)	投資經理	3,755,000 (L)	–	6.83%	2.32%
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td (附註3)	投資經理	3,755,000 (L)	–	6.83%	2.32%
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rs (Asia) Limited (附註3)	投資經理	3,755,000 (L)	–	6.83%	2.32%
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td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3,755,000 (L)	–	6.83%	2.32%
McIntyre Steven (附註4)	控制法團之權益	3,423,000 (L)	–	6.22%	2.11%
Braeside Investments, LLC (附註4)	投資經理	3,423,000 (L)	–	6.22%	2.11%
Braeside Management, LP (附註4)	投資經理	3,423,000 (L)	–	6.22%	2.11%

附註 1: 香港民生是民生實業的子公司，本公司董事盧曉鐘先生持有民生實業 6% 的股權。

附註 2: 根據 Pemberton Asian Opportunities Fund 具報的《法團大股東通知》，其於本公司持有的 H 股股份數目增加至 5,000,000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 H 股股份的 9.09%，已發行總股本的 3.09%。

附註 3: 根據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具報的《法團大股東通知》，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td 為 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rs (Asia) Limited 的全資子公司，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rs (Asia) Limited 為 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td 的全資子公司，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td 為 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s Limited 的全資子公司，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s Limited 為 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的全資子公司，而 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為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的全資子公司。

附註 4: 根據《法團大股東通知》，Braeside Management, LP 為 Braeside Investments, LLC 的全資子公司，McIntyre Steven 為 Braeside Investments, LLC 之控股股東。

附註 5: (L)–好倉，(S)–淡倉，(P)–可供借出之股份。

## 主要股東及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持有權益及淡倉的人士(續)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監事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在一切情況於本公司及 / 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股份增值權激勵計劃

公司股份增值權激勵計劃自2016年2月23日起失效。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16年年報。

## 競爭利益

本公司的股東美集物流、民生實業、香港民生和中國長安均與本公司簽訂了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非競爭承諾函。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06年2月16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和2016年年報。

於本報告期間，因民生實業和香港民生(連同他們各自的聯繫人)合計持有本公司股份降至20%以下，本公司與民生實業和香港民生簽署的非競爭承諾函不再有效。

##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定義同上市規則)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獲得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683,861千元(未經審計)(其中長安汽車及其聯繫人為人民幣2,660,467千元、重慶長安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長安工業公司」)及其聯繫人為人民幣10,558千元、南京寶鋼住商金屬製品有限公司為人民幣6,439千元、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為人民幣2,705千元、東立物流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為人民幣3,692千元)，占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收益的約88.75%。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通過關連人士(定義同上市規則)採購的運輸勞務約為人民幣236,117千元(未經審計)(其中長安工業公司及其聯繫人為人民幣6,921千元、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為人民幣227,630千元、美集物流及其聯繫人為人民幣1,566千元)，占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銷售成本約8.40%。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於兵器裝備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處日最高存款(含利息)餘額為人民幣336,697千元(未經審計)。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向重慶市長安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採購的保安保潔服務為人民幣2,688千元（未經審計）。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向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採購的不動產租賃服務為人民幣864千元（未經審計）。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發行的股份。

## 公眾持股量

基於公開予本公司查詢之資料，在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並經聯交所同意之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謝世康  
董事長

中國重慶，  
2017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1)執行董事謝世康先生、盧曉鍾先生、William K Villalon先生及石井崗先生；(2)非執行董事譚紅斌先生、Danny Goh Yan Nan先生及李鑫先生；(3)獨立非執行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及張運女士。

\* 僅供識別